

合同编号：

技术服务合同

项 目 名 称：佳县永久基本农田现状调查摸底及
成果更新工作采购项目

委托方（甲方）：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受托方（乙方）：西安泽佳自然资源勘测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榆林市佳县

签订日期：2026年1月15日

委托方（甲方）：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受托方（乙方）：西安泽佳自然资源勘测有限公司

合同双方就佳县永久基本农田现状调查摸底及成果更新工作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经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一、服务的内容要求

1、依据“三区三线”划定成果以及核实处置后永久基本农田数据成果，对永久基本农田中存在的因农业结构调整出现的非耕地、零星的不便于管理的永久基本农田地块，以及一些重大建设项目、民生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等涉及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开展摸底工作。

2、摸清上述情形中涉及地块的位置、面积、类型并形成矢量图层，汇总成表。

3、以最新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为依据，结合农业农村部门已建成的高标准农田和相关部门、企业、个人建设完成的土地综合整治项目等数据成果，按照不低于“三区三线”划定永久基本农田数量的1%对本县域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库进行更新补充。

二、服务期限及地点

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内容全部履行完毕。

2、服务地点：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三、主要技术成果及归属

本项目主要技术成果有：

1、永久基本农田摸底数据层；

- 2、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图斑潜力数据层；
- 3、耕地补充潜力数据层；
- 4、永久基本农田 2024 年数据库非耕地地块调整需求摸底表；
- 5、永久基本农田 2024 年数据库耕地地块调整需求摸底表；
- 6、耕地补充及永久基本农田补划潜力摸底表。

该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乙方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外传。

四、甲方责任：

1、甲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提供项目开展所需的技术资料，并保证资料的完整性及正确性，若因甲方原因无法按期完成则双方协商顺延时间。

2、项目实施期间积极配合协调乙方工作，对乙方提交的项目成果进行审核验收。

3、根据合同约定按期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费。

五、乙方责任：

1、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佳县永久基本农田现状调查摸底及成果更新工作，向甲方提供完整的工作成果。若因甲方原因无法按期完成则双方协商顺延时间。

2、负责组织足够的技术力量保证工作进度和成果质量，保证各项成果符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关于永久基本农田现状调查摸底及成果更新工作的要求。

3、项目实施期间产生的一切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六、技术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1、本项目总费用为小写：194600.00 元，大写：壹拾玖万肆仟陆佰元整。

2、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费用的 40%作为首付款，计人民币小写：77840.00 元，大写：柒万柒仟捌佰肆拾元整；待乙方提交最终成果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一次性付清剩余费用，计人民币小写：116760.00 元，大写：壹拾壹万陆仟柒佰陆拾元整。

3、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与经济业务相符且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因乙方提供发票时间延迟，则甲方付款时间顺延。

七、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一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法律责任及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八、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按合同相关条款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1、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约定，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承担方式和违约金额如下：

每延误一天，甲方扣乙方技术服务费的 0.5%，但总额不得超过合同总价的 5%。

2、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约定，甲方应承担违约责任，承担方式和违约金额如下：

技术服务费每延误一天，甲方应另行按技术服务费的0.5%支付乙方违约金，但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5%。

九、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和解或调解不成，可采取仲裁解决。双方同意由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免责说明：

1、乙方在合同期内当尽力将工作快速高品质的完成，因具体开展工作中存在诸多变更因素影响工期内顺利完成，双方当积极沟通协同处理问题，达成谅解，免于追究相互责任。

2、项目推进过程中，若遇国家（地方）法律法规、土地政策调整，导致项目无法推进，双方可进行友好协商，顺延合同完成时间或终止合同。

十一、其它：

1、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2、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3、其它未定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另行协商应达成书面内容，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页仅为《技术服务合同》签署页，上接正文)

甲方单位名称：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盖章)	乙方单位名称：西安泽佳自然资源勘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联系人：	联系人：宋杨斌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15891743756
地 址：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三路财富中心二期B座2001，2002室
邮 编：	邮 编：710000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太华北路支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456680100100089708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91610132MAB113BA3R
签订日期：2026年1月15日	签订日期：2026年1月15日